

南通永诚房地产有限公司城晟广场B区项目工程建设用地规划许可批后公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3206852025YG0028515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海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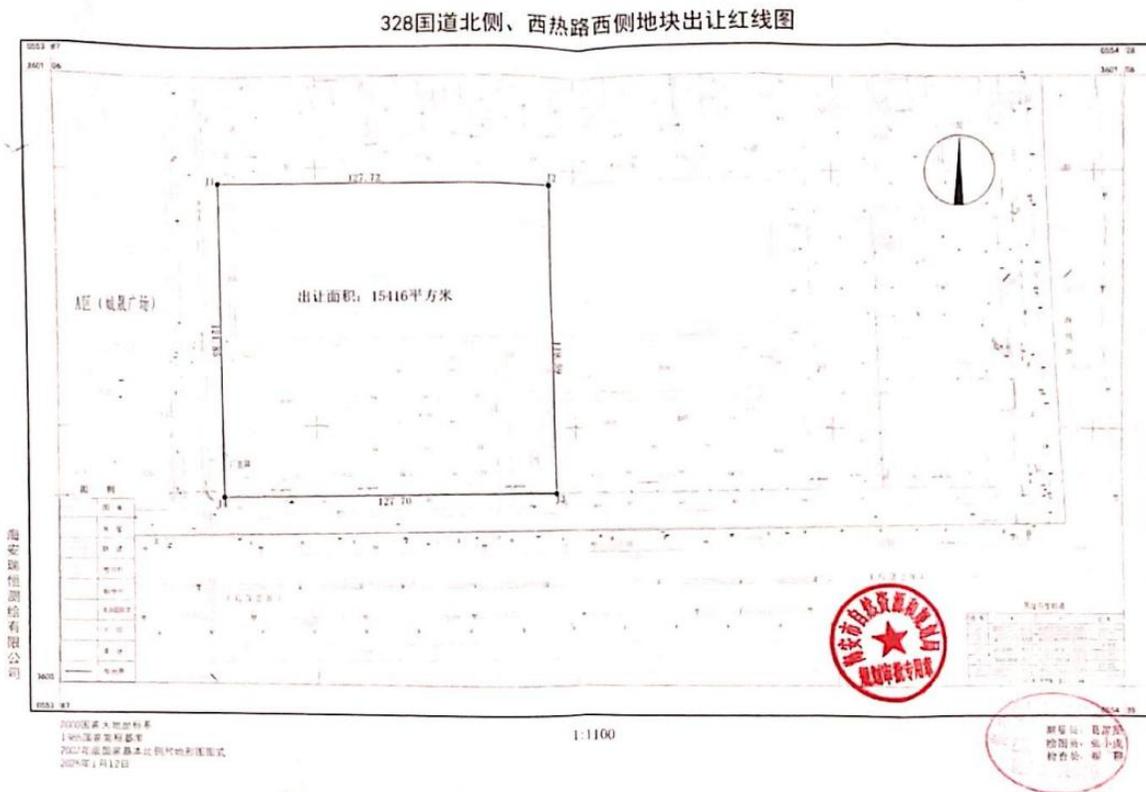
日期 2025年04月18日



用地单位	南通永诚房地产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城晟广场B区项目工程
批准用地机关	海安市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海政地出字[2025]第25号
用地位置	海安市G328国道北侧、西热路西侧
用地面积	总面积：15416平方米
土地用途	09商业服务业用地
建设规模	/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

建设单位：南通永诚房地产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：城晟广场B区项目工程
联系电话：0513-88897020
批准日期：2025年4月18日